

2023年度丰顺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丰顺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丰顺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丰顺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1. 依法审理刑事案件，打击、惩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表现在，严格适用法律履行刑事审判职能，全面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有效打击犯罪和教育群众，在全社会起到道德教化和行为指导作用。

2. 依法审判民商事案件，化解民间纠纷，促进社会和谐。即在确保案件质量的前提下，审结处理大量民商事案件，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工作原则，依法及时调整和规范民商事法律关系，公平保护各类民商事主体的合法权益，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

3. 做好执行工作，努力破解执行难题，最大限度地保障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二、部门机构设置

1. 法院设立党总支，党总支下设8个党支部。

2. 审判组织设立审判委员会。

3. 机关设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政治部、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8个内设副科级单位和机关服务中心。

4. 全县设立附城、丰良、留隍3个中心人民法庭，为副科级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3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877.6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27.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9.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61.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02.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9.49
总计	30	3,291.61	总计	60	3,291.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61.87	2,733.98	0.00	0.00	0.00	0.00	527.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2.94	2,414.15	0.00	0.00	0.00	0.00	518.79
20405	法院	2,932.94	2,414.15	0.00	0.00	0.00	0.00	518.79
2040501	行政运行	2,231.06	1,712.28	0.00	0.00	0.00	0.00	518.7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97	21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55.71	35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6.19	12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3	3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9.83	3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3	4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00	2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0	0.00	0.00	0.00	0.00	0.00	9.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0	0.00	0.00	0.00	0.00	0.00	9.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0	0.00	0.00	0.00	0.00	0.00	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02.11	2,488.97	713.1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77.68	2,164.54	713.1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877.68	2,164.54	713.1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164.54	2,164.54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97	0.00	219.97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48.83	0.00	348.83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8.89	0.00	28.89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5.46	0.00	115.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3	319.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9.83	319.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3	42.8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00	277.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3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26.11	2,426.1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9.83	319.8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33.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45.93	2,745.9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9.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78	17.7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9.7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763.72	总计	64	2,763.72	2,763.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45.93	2,032.79	713.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6.11	1,712.96	713.14
20405	法院	2,426.11	1,712.96	713.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712.96	1,712.96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97	0.00	219.97
2040504	案件审判	348.83	0.00	348.83
2040506	“两庭”建设	28.89	0.00	28.8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5.46	0.00	11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3	319.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9.83	319.8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3	42.8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00	27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1.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47
30101	基本工资	372.51	30201	办公费	44.86
30102	津贴补贴	796.5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5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65	30206	电费	14.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33	30207	邮电费	16.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67	30211	差旅费	23.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1.44	30213	维修（护）费	33.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0.95
30302	退休费	38.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63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0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2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9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70.32		公用经费合计	36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0	0.00	22.00	0.00	22.00	10.00	23.10	0.00	22.00	0.00	22.00	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总收入3,291.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261.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3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7万元，增长0.4%。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的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27.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54万元，增长10.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增加县级财政拨款的死亡抚恤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总支出3,291.6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202.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88.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52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晋升提资，社保缴费增加，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713.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6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开展项目数量较上年减少，故支出较上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733.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3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7万元，增长0.4%；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的在职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745.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45.9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97.78万元，下降3.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丰顺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2万元的7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8万元，增长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万元，完成预算2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0.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万元，完成预算2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0.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1万元，完成预算10万元的11.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万元，增长3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主要是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长0.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长0.08万元，但“三公”经费整体支出决算数与2019年度“三公”决算数相比，较2019年度减少0.63万元，减少2.65%，故“三公”经费整体上仍低于疫情前水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万元，占95.2%；公务接待费支出1.11万元，占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主要用于法院审判执行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1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法院来人办案和公务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5次，接待人数共188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法院来人办案和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2.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2万元，增长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用于法庭的设备购置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1.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9.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1.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0.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9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一%；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一%；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一%。

共组织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能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完成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45.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较好，保障了审判执行业务的顺利开展，为全县社会安全稳定、经济发展努力提供了良好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881.14万元，执行数2745.93万元，完成预算的95.3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年共受理案件3478件，结案3379件，结案率97.15%，法院形象有所提升，提升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前期支出进度较慢，预算编制不够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单位日常运转和工作计划合理编制预算、规划支出。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6.17万元，执行数为55.21万元，完成预算的98.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设备购置及时性达到100%、干警满意度达到100%、设备购置质量合格率达到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完成率为98.29%，未达到1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项目实施规划，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50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	1.5	本单位及时公开采购意向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求,各主管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省财政厅(采购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1	本单位设立有政府采购小组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省财政厅(采购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本单位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没有采购投诉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省财政厅(采购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	3	3	本单位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1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省财政厅(采购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合同备案及时性	1	1	本单位政府采购合同均有备案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省财政厅(采购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政策效能	1	1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金额均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根据各单位2023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资产管理	10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本单位已完成2023年度国有资产年报上报,没有超过标准的情况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本级); 2.资产处置的相关资料。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1	2023年度本单位资产处置收益已上缴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决算报表——“财附04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2.与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或记账凭证。	
				资产盘点情况	1	0	2023年度本单位没有资产盘点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数据质量	2	2	本单位已完成2023年度国有资产年报上报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省财政厅(资产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2	本单位有制定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无,扣0.5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2.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结果。	请如实提供,如抽查发现不按实际提供的部门,该二级指标不得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本部门固定资产均在使用,定期对已到折旧年限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不得分。	省财政厅(资产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2	本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度和合理性等。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度和合理性等。	1.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 2.专项自评指经济成本分析,内容主要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等。 3.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	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绩效处)提供数据。	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见附件)。	自评内容和具体数据可在“广东财政绩效管理”系统,路径:“广东财政报表系统”录入后,点击“全部分类”、“绩效处报表”、“2023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表”(具体数据待部门决算数据报财政审核通过后开放)。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本部门“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当年预算安排数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省财政厅(行政处)提供数据。	如对省财政厅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100		100		100	91							

附件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最高人民法院				
地方主管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广东省法院系统—丰顺县人民法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6.17	55.21	98.29%		
	其中: 中央财政资	56.17	55.21	98.29%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符合财政要求				
	下达及时性	符合财政要求				
	拨付合规性	符合财政要求				
	使用规范性	符合财政要求				
	执行准确性	符合财政要求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符合财政要求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符合财政要求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法院设备现代化, 保障日常办公运作和提高工作效率, 改善审判法庭机房环境,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采购现代化设备, 给新入职公务员配备齐全办公桌椅和办公电脑, 改造审判法庭机房, 提升了网络和审判执行办公各类数据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成新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办案工作量	2500	3379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结转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